

市发改委与市应急管理局就专项行动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本报讯 近日,市发改委与市应急管理局组成联合检查组,深入天然气长输管道企业,就企业落实天然气管道人口密集型高后果区再整治专项行动情况进行检查。

检查组听取了企业负责人就高后果区再排查和识别、风险等级确认、风险评价报告和风险处置预案编制,以及加强管控措施等方面情况的汇报,详细审阅了企业相关资料,并就做好天然气管道人口密集型高后果区识别、评价和管控,以及进一步制定和完善风险评价报告、风险处置预案等事项提出了具体要求。

东丰县应急管理局相关人员参加了此次检查。(筱祺)



市律师协会对下半年工作提出要求

本报讯(记者 李及肃 实习生 安迪)6月13日,市律师协会组织召开了全市律师事务所以主任工作会议。会议对上半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下半年工作进行了部署。

会议要求,全市律师工作要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律师的职业优势、专业优势、实践优势,集中服务

扫除黑除恶专项斗争、服务经济发展、服务环保等重点工作。要积极参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对律师参与重大案件处置、涉黑涉恶案件辩护代理工作的指导监督,督促律师事务所和律师严格依法依规执业,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与服务企业“123”工程活动。引导广大律师积极参与大项目建设、民营企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脱贫攻坚等领域法律事务。继续组织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组织律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法治保障、法律服务行动。依托市律协“环境与资源法律专业委员会”,对涉环保工程合同、建设项目进行审查,并出具法律意见。

龙山区东吉社区成立“红领巾宣讲团” 传承红色基因 学习时代楷模 讲述红色故事

本报讯(记者 于芯)为进一步落实市关工委提倡开展的“传承红色基因、学习时代楷模、讲好辽源故事、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6月16日,龙山区东吉社区关工委在区文化馆会议室举行了社区“红领巾宣讲团”成立仪式。首批37名“红领巾宣讲员”将通过进社区、进学校“两进”活动,为辖区广大群

众和师生讲身边人、说身边事,把学习时代楷模精神代代弘扬。活动中,社区“红领巾宣讲团”成员讲述了《南仁东的故事》,还现场表演了诗朗诵,用实际行动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好少年。“社区‘红领巾宣讲团’紧紧围绕‘传承红色基因、学习时代楷模、讲好辽源故事、争做时代

新人’这一主题,采取校内校外结合方式,以宣讲故事、宣讲人物等形式,追忆为祖国繁荣昌盛作出巨大贡献的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表达对中国共产党、对祖国、对少先队组织的热爱,诠释了少先队员对‘红色基因’的理解和传承。”社区关工委常务副主任孙凤云道出了成立“红领巾宣讲团”的初衷。

让黑土地上的艺术奇葩绚烂绽放

东丰县大力推动农民画艺术传承发展

本报讯 作为知名的“农民画之乡”,近年来,东丰县加大投入,多措并举,倾力支持农民画艺术和产业的发展,不断为东丰农民画的提升创造新的契机。2018年,东丰县被省文化厅评为“吉林省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该县南屯镇被文化和旅游部授予“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称号。

视农民画人才的培养和传承。仅2018年,就先后举办了全省农民画培训班、吕廷春农民画第二期创作技法辅导班、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东丰县第七届农民画高级研修班培训等班次,县内外农民画家300余人次参加培训。目前,该县三位画家李俊杰、李俊敏、刘丹被评为东丰农民画省级非遗传承人;“吕廷春农民画”被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这些传承人积极发挥艺术骨干的传帮带作用,使新秀农民画创作者层出不穷,多人在全国展赛中斩

获大奖。为培养农民画后继者,全县各中小学还把农民画列为校本课程,使孩子们能够从小熟悉这门乡土艺术。

“走出去、请进来”,积极参加重大交流活动

凭借不俗实力享誉全国的东丰农民画,一直坚持对外交流、吐故纳新的发展之路。2018年2月,在北京民族文化宫举办“走进新时代,重彩绘家乡”——中国吉林·东丰农民画展,展出精品力作150余幅。在此次画展上,国家民族画院专门举行了“国家民族画院东丰农民

画院”的授牌仪式。同年,东丰农民画作为我省特色非物质文化遗产参加我市与绍兴市共同举办的“第四届绍兴市非遗集市”活动,评价良好。2018年12月,“中国农民画研究会第四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在安徽省霍山县召开,东丰县被评为“中国农民画六十年——农民画队伍建设先进县”,成为该奖项的唯一获奖画乡。

要口碑也要市场,大力扶持农民画产业发展

东丰县的刘丹陶瓷农民画创造性地将农民画艺术与陶瓷艺术完美融合。项目先

后投资200余万元,第一批陶瓷作品已在瓷都景德镇投产,生产出各类观赏性与实用性俱佳的瓷板、瓷瓶、瓷盘等,现已投入市场,受到省内外农民画收藏者的欢迎。目前,东丰县已将该项目纳入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同步销售。2018年9月,刘丹陶瓷农民画荣获中国特色旅游产品大赛铜奖。未来,东丰县将依托现有基础,发挥地域优势,努力建成中国北方最大的集创作、培训、研讨、展览、销售于一体的农民画产业发展基地。(孙继美)



新华社合肥6月16日电(记者 鲍晓菁)“共和国的英雄,哪里才是你的家?”——2018年2月10日,《解放军报》刊载了为志愿军特等功臣、一级战斗英雄烈士王学风寻找家乡和亲人的故事,引起读者转发、热议。

王学风:志愿军一级战斗英雄

连副班长的他,因骁勇善战先后荣立大功两次。1953年4月,“联合国军”进攻华岳山前沿阵地。王学风率领一个20人战斗小组坚守在华岳山,由于敌众我寡,战斗异常艰苦。在打退敌人第二次进攻时,王学风的脸颊被子弹贯穿,血流满面,只简单包扎了一下继续投入战斗。这时,一颗子弹打中他的头部,他顿时昏迷过去。

不久,苏醒过来的王学风听到敌人的枪声愈来愈近,便命令战友董万玉赶快撤离,等敌人合围过来,王学风将最后一枚手榴弹扔出去,敌人的机枪扫射过来,他的双腿被打断。为了不当俘虏,王学风拼尽最后一丝力气滚下山崖,牺牲时仅25岁。

1951年9月中旬,在辽宁省丹东市抗美援朝纪念馆,安徽砀山县委、县政府考察团成员偶然看到“志愿军特等功臣、一级战斗英雄王学风,江苏砀山县(现属安徽人)”字样后,便开始进行英雄籍贯查询工作,然而,党史、民政、档案等部门都没有找到有关英雄的记录。2012年,砀山县党史办工作人员王东超从解放军档案馆找到王学风的立功情况和事迹材料,其中在籍贯一栏写着:江苏省砀山县六区王寨镇,然而有关部门在当地并没有找到像王学风的人。

2017年,解放军报记者根据线索寻访到山东海阳,海阳市北城阳村74岁村民王学风与照片中的王学风十分相似。王学风称,1941年,他的大哥王学风15岁,被时任海阳盘石区党组织负责人王建熙看中,接收为通信员。1942年夏天,16岁的王学风正式参军入伍,为十三纵(海阳独立营)战士,后调入胶东军分区特务连。王学风先后向家里捎过4封书信,最后一次是1948年春,地址是辽宁锦州,此后再也没有与家里联系过。海阳市荣军医院九旬老人高成新回忆称,1952年5月,他在朝鲜战场上两支部队急行途中偶遇老乡王学风。此外,也是从北城阳村入伍的抗美援朝老战士王新勤1978年回家探亲时,曾亲口对王京义说,入朝作战时,他亲眼见过王学风。然而目前还缺少董万玉等关键证人。



村乡“蝶变”让村屯变绿水青山画卷

本报记者 刘霞 摄影报道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行动

传承幸福和谐、文明新风的农民画,已成为村屯传递文明风尚的亮丽文化名片。

6月,初夏时节。乘车从东丰县一路沿303国道向东南方向的三合乡,沿线上静谧整洁的村庄、古韵别致的房舍、干净整洁的庭院、绿意盎然的花草树木……让人如同置身于田园画卷之中。

说起乡里村屯的“蝶变”历程,副书记高顺斌介绍说,为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突出问题、全力打造美丽宜居乡村环境,乡里制定了“乡领导齐抓共管、站所办密切配合、村屯组具体实施”工作格

局。为彻底改变脏乱差的旧面貌,全乡党员干部走村入户,宣讲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前景,使村民们追求幸福生活的愿望与党员干部践行惠民国策的决心站在了一条线上、拧成了一股绳。最终,在全乡党员干部和村民脚足了劲儿合力攻坚下,将303国道沿线、五南线、三莲线为中心辐射的各村村内私搭乱建、违章建筑进行了拆除,对粪堆、砂石堆、占道经营实施了清理。同时,乡

政府针对各村美化绿化亮化实际情况,出资300余万元,有针对性地结合村屯特色,分别新建了彩钢围栏,在院墙上绘制了具有民俗特色的农民画,粉刷了旧围墙,栽植了绿化景观花草及树木……如今,在三合乡,“洁净、绿色、舒适、富裕”已成为村民幸福生活的代名词。永安村村委书记张同斌呵呵地指着连河三合段生态防护带建设的河道说:“经过清理美化后的河道,岸绿水

清,不论是近观还是远望,都让人心旷神怡。在洁净环境的包围下,村民们渐渐约束起自身的‘老毛病’,以文明的新风貌融入到河道长效管理机制中来,为促进连河流域生态恢复、水质改善注入新风尚。”兴太村王家有对柴草垛集中堆放深表赞同。他说:“自打柴草垛实施集中堆放以来,房前屋后少了许多杂乱,村里村外整洁干净了许多。每当走在路上,感受更多的是

朴实的村庄和新植树木花草所散发的清新气息。”说起今年环境整治中村民受益最大的变化,就是三合乡5个集市规范化管理办法的实施。村民孙来文说:“以前在集上摆摊搞经营如同‘抢滩登陆’赛,不仅阻碍了交通,更挡了财富。现在经过乡政府开展的乡村集市管理革命后,将集市从‘拥堵区’搬到‘空置区’,从‘主干道’搬到‘街巷道’,从‘道路上’搬到‘道路下’,不仅让



扫黑除恶应知应会小知识

一、什么是扫黑除恶?

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党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二、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的时间?

这次全国开展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自2018年初(1月23日)开始至2020年底结束,为期三年。

三、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通过三年不懈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得到明显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铲除,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环境明显优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明显提升,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制更加健全,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防范打击非法集资 检察机关在行动

非法集资犯罪主要法律规定

(二)集资诈骗罪。

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数额较大的行为。集资诈骗罪的行为人主观上具有非法占有他人财物的目的,意图直接占有所募集的资金。《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二条规定,犯集资诈骗罪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2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

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集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个人进行集资数额在10万元以上的,单位进行集资数额在50万元以上的,应追究刑事责任。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具有下列情形之一,可以认定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

1.集资后不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或者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与筹集资金规模明显不成比

例,致使集资款不能退还的;

2.肆意挥霍集资款,致使集资款不能退还的;

3.携带集资款逃匿的;

4.将集资款用于违法犯罪活动的;

5.抽逃、转移资金、隐匿财产,逃避退还资金的;

6.隐匿、销毁账目,或者搞假破产、假倒闭,逃避退还资金的;

7.拒不交代资金去向,逃避退还资金的;

8.其他可以认定非法占有目的的情形。(下)